

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组织开展《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专精特新”培育企业奖励（第二年）申报工作的通知

区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穗埔府规〔2020〕9号）、《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穗埔工信规字〔2020〕2号），现就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专精特新”培育企业项目补助（第二年）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事项

“专精特新”培育企业奖励

二、受理时间

2021年1月8日至2021年1月18日。

逾期未按时提交申请材料的，视为放弃申报。

三、申报流程

（一）注册和预审。

申报单位请于申报时间内及时登录“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http://zcdx.gdd.gov.cn>）申请注册和提交预审。

（二）纸质材料受理

预审通过后，请在规定期间内及时将申请审批纸质材料一式五份提交到广州开发区政策研究室“政策兑现”窗口（窗口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香雪三路3号广州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3楼C区349号窗口）

（三）资金拨付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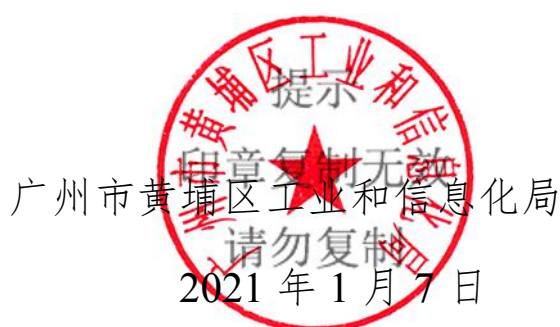
在线办理，具体要求请仔细阅读办事指南，按要求上传《收款确认函》。特此通知。

四、联系方式

1.区政策兑现窗口：82114062

2.区工业和信息化局：82110952

特此通知。



（联系人：毕继超；联系电话：82110952）

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年1月7日印发
